

人事部关于加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管理防范虚报冒领工资问题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4\\_BA\\_BA\\_E4\\_BA\\_8B\\_E9\\_83\\_A8\\_E5\\_c80\\_32343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3/2021_2022__E4_BA_BA_E4_BA_8B_E9_83_A8_E5_c80_323435.htm) 人事部关于加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管理防范虚报冒领工资问题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26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事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事局，副省级市人事局：近年来，部分地区少数机关事业单位出现了虚报冒领工资等“吃空饷”问题，严重违反国家人事和财经纪律，损害了党和政府形象，造成了不良社会影响。为了从人事管理制度上防范虚报冒领工资问题，进一步加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健全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和工资总额计划管理机制。进一步建立健全“统一指导、分级调控、分类管理”的人事宏观调控体系，着力完善人事计划管理机制。切实发挥工资统一发放、工资基金管理、增人计划卡（进人凭证）等人事计划管理手段的作用，健全从人员进入到工资发放的工作程序，不断规范管理。适应公共财政体制改革的要求，加快形成人员和工资计划与财政预算拨款相结合的监督、制约机制。二、加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动态管理。机关事业单位进人要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合理安排年度用人计划，严把“进口”关，切实控制财政供养人员增长。要结合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做好公开招聘人员计划审核和备案工作，并根据备案情况及时建立新进人员信息资料。加强减员计划指标管理，对调出、退休、亡故、开除、辞职辞退等人员，要及时修改或者核销人员管理信息资料。三、严格执行国家工资政策。各地区必须坚决维护国家工资政

策的严肃性。工作人员调离原单位的，必须按规定在转办行政关系时一并转办工资关系。对受处分人员的工资待遇，必须按规定及时进行处理。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特殊岗位津贴项目、标准和范围，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予以清理。四、完善工资统发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政策审核工资统发人员和发放标准，坚决纠正违反规定的行为。对没有按规定进行考录、调任的机关新进人员，各级人事部门一律不得核发工资。要结合公务员登记工作，对纳入统发数据库的人员工资信息进行核查清理并及时更新。五、改进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根据事业单位用人制度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需要，按照事业单位不同经费来源情况，研究制定相应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加强事业单位工资支付管理，进一步完善工资基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工资基金台帐，重点管好财政资金支持事业单位的工资发放。要根据人员和岗位变化情况，及时变动工资和更新工资基金台帐，确保事业单位工资准确发放。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